論佛教民主自由平等的真義
——詮釋三皈、五戒及生權的內容

星雲大師

現代是一個倡導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時代。實在說，佛教的皈依三寶，就是皈依人人和佛陀共有的佛性，這就是民主的精神；受持五戒，就是對人尊重，不任意侵犯，這就是自由的意義；眾生生權的提倡，是因為諸佛與眾生一如，一切眾生都能成佛，這就是平等的主張。

早在 2,500 年前，佛陀就已經對現代的民主、自由、平等之精神，向全宇宙發出宣言了。現在茲申其義如下：

一、皈依三寶是民主的精神

所謂「皈依三寶」，就是皈依佛、皈依法、皈依僧。佛、法、僧稱為三寶，就如世間上的金銀財寶，可以解決人間經濟民生的需要；佛、法、僧稱為三寶，表示他是精神上的財富和寶物，有了佛、法、僧，生命才能提升，心性才能解脫。

為什麼皈依三寶是民主的體現呢？因為佛說：「眾生皆有佛性，人人皆可成佛！」佛性人人平等，每一個眾生都是未來的諸佛，所有的諸佛都是當初的眾生。自己的本性裡面就已具足自性三寶：人人都有佛性，人人都有法性，人人都有僧性；佛、法、僧三寶是一體的，如《般若經》卷 26 說：「佛寶、法寶、僧寶，與諸法等無異。

世尊屋坡自性法、自性僧。所謂「沒有天生的釋迦，沒有自然的彌勒」，有為者亦若是，直下承擔「我是佛」、「我是法」、「我是僧」，這就是民主。

三寶有最初三寶、常住三寶、自性三寶等種種的層次。最初的三寶是：成道的釋迦牟尼佛為佛寶，佛陀所宣說的四聖諦、十二因緣稱為法寶，佛陀所度的五比丘、千二百五十位大阿羅漢稱為僧寶。

從最初三寶進而有常住三寶，因此有佛像、經書、出家的比丘、比丘尼，這就成為現世的「常住三寶」。

皈依三寶的真正意義，是從最初三寶、常住三寶而皈依自性三寶，這才是真正皈依三寶的意義。

佛陀既然說人人皆有佛性，可見皈依佛、法、僧三寶就是皈依自己。吾人與佛同具真如實性，所以「心佛眾生，無二無別」。佛陀把眾生提升到與他平等，這還不夠民主嗎？

世界上所有的宗教，都把教主定為主宰者，都認為是神聖不可侵犯，而佛陀沒有以成佛為大，也沒有以眾生為低。他認為自己是已覺悟的眾生，眾生是未覺悟的諸佛；自性本心，同一無二，所以皈依佛就是皈依自己的本性。

佛光山澳洲南天寺員工與親人一起皈依。（王一鑫 / 攝）

皈依法，法是真理。真理能普及宇宙萬物，真理也即是吾

人的真心，它融入大化之中，無始無終。無始無終的法性雖有呈現，在呈現中而能長存永恆，所謂「若諸如來出現，若諸如來不出，諸法法爾如是住」（《大毗盧遮那經》卷 2）。「法爾如是」，這就是永恆不滅的生命。因此，眾生和佛陀一樣，可以證悟自己的真如自性。此一真如自性，又稱為法身，此即吾人不死的生命。凡所有流傳在世間的「覺者的思想」、「覺者的精神」、「覺者的文句名身」，就是經書。所以，藏經都是佛法，道場都是佛法，善知識都是佛法，這一切都是人人通達解脫目標的正道，是為法寶。

所謂「僧寶」，亦即是代表清淨、和諧、安樂的教團，他必須要能做人天的模範，能做眾生和聖者之間的橋梁。他們一師一道，同一見解，同一思想，遵守共同的法制，享有均衡的生活日用，他們是能代替佛陀解決眾生苦難的指導者，是謂僧寶。

此一三寶的組合，才能成立佛教的教團。偉大的佛陀遺留在人間的此一民主的教團，充分表現了佛陀的民主思想與理念。但此一教團不一定要把它看成是外在的結構，吾人內心都具有此佛、法、僧的真義，都具備和此一教團吻合的精神。例如在家的人士，連殺生為業的屠夫，都能「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」，因為此一成佛的佛性，不是從外而有，也不是立刻新生，它是本來具備，所謂「即心即佛，即佛即心」。

有人問禪師：「誰是佛？」禪師說：「我不敢告訴你，恐你不信！」問者曰：「禪師開示，我豈敢不信？」禪師說：「實在告訴你吧！你就是佛呀！」問者自覺自己是凡夫，怎能立刻成佛？禪師曰：「你有『我』的緣故！」問者曰：「我有我故，不能成佛，禪師！那你就是佛了？」禪師說：「有你有我，更加不見！」（見《惟寬禪師語錄》）

所以，人人雖有佛性，但因妄想執著，如同明鏡蒙塵，光仍存在，只是塵蔽，不見光生。正如 2,500 多年前，佛陀在夜睹明星，證悟正覺的那一剎那說道：「奇哉！奇哉！大地眾生皆有如來智慧德相，只因妄想執著，不能證得。」在我們的自性當中，已經圓滿具足了三寶的無量功德：

人人皆有佛性，就是佛寶；

人人都有平等無差別的法性，就是法寶；

人人都有喜好清淨和樂的心性，是為僧寶。

因此，皈依三寶無非是藉助佛力，引導我們認識自我，肯定自我，進而依靠自我，實現自我，找回自己心中的自性三寶。我們每個人都像是一座寶藏，皈依就是開採自己心內的寶藏；不皈依，就如同寶藏未經開採，黃金無法出土！所以佛陀臨涅槃之際，曾教誡弟子：「自依止，法依止，莫異依止。」（《大智度論》卷 2）

由於佛性人人本具，所以皈依三寶，其實就是「皈依自性佛，皈依自性法，皈依自性眾生」，乃至「心佛眾生，三無差別」、「眾生是未覺悟的佛，佛是已覺悟的眾生」，這些都是民主的詮釋。

此外，佛陀說「我是眾中的一個」；常不輕菩薩的「我不敢輕視汝等，汝等皆當作佛」（見《法華經》卷 6），乃至過去諸佛、現在諸佛、未來諸佛，三世諸佛，佛佛平等，佛佛道同，這就是民主。

佛陀所證悟的真理「緣起性空」，所謂「諸法因緣生，諸法因緣滅」（《佛說初分說經》卷下），說明宇宙世間一切都是依因緣法則而運行。人有生老病死的因緣，世界有成住壞空的法則，因緣聚則生，因緣散則滅，生生滅滅，讓自然界有花開花謝，宇宙間有生住異滅，人世裡有貧富貴賤等「無常」變化。這不是神明創造，也不是威權左右，甚至佛教的「因果業報」講「種如是因，得如是

果」，無論達官貴人或販夫走卒，無一不是在「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」的因果定律下循環。可以說，人的禍福窮通，都是自己的行為所造作，沒有人可以左右，也沒有人可以代受，這就是以民為主的真理。

佛教的「眾緣所成」、「同體共生」，甚至「公有共管」、「集體創作」都是民主的原則。佛教的四依止：依法不依人、依智不依識、依義不依語、依了義不依不了義，這就是民主法制的思想；佛教的六和敬：身和同住、口和無諍、意和同悅、戒和同修、見和同解、利和同均，也就是僧團在身口意之見解、思想、言行上所展現的和諧無諍，也都蘊含著民主的思想。

在《瑜伽集要焰口施食儀》卷 1 說：「初地菩薩勇識者，百福莊嚴，一切行願皆圓滿，頓超十地，證入一生補處位吉祥，三乘速證究竟成正覺。」頓超法門，人人有份，這就是民主；立地成佛，個個都能，這也是民主。

甚至在佛教裡，不但佛陀提倡民主、自由、平等；禪宗呵佛罵祖，要人找回頂天立地的自我，不要臣服於神權，更把民主的思想提高到極點。

鳩摩羅什與磐達特，大乘小乘互為師，這是民主觀念的呈現；文殊菩薩曾向八歲的妙慧童女頂禮，這正是「吾愛吾師，吾尤愛真理」，更是民主思想的典範。

太虛大師的「人成即佛成」，黃檗禪師的「不作佛求，不作法求，不作僧求」；乃至慧忠國師稱呼侍者「佛祖」，侍者說「我不是佛！」慧忠國師責備他不敢直下承擔。從這些禪門公案，都足以說明，佛教主張「心佛眾生，三無差別」（見《般若心經釋要》），這就是典型的民主。

叢林生活中，出坡作務，不分資歷，人人平等。圖為佛光山住持心保和尚（右）領眾出坡。

叢林生活中，出坡作務，不分資歷深淺，人人一律平等，充分發揮了民主的精神；叢林制度裡，清眾可以選為住持，例如樵夫出身的六祖大師，他也能成為一代祖師，這就表示一種民主。因此，佛教叢林「傳位傳賢」，也跟唐堯虞舜的「禪讓天下」，乃至孫中山先生的「天下為公」一樣，都是民主。此外，佛教的僧團，凡事要召開會議，經大眾「三番羯磨」通過，始能公諸實施，這就是民主政治的先驅。

佛陀認為一個國家政治結構的建立原則，首要條件是「數相集會，講議正事」。（《長阿含經》卷 3）佛陀留給眾生一個最可貴的僧團制度，主要是因為在僧團裡，凡事都是由多人會議決定，不會獨斷獨行，這就是民主的精神。

佛陀時代的會議形式有布薩、羯磨、滅諍、說法等四類。其中，羯磨是使生善滅惡的作法，行於授戒、說戒、懺悔、結界及各種僧事的處理。當受戒時，正授由羯磨和尚開導受持戒法的意義，並行三番羯磨，一一問以「盡形壽能持否」，受戒者答「依教奉行」，始為證盟受戒。

佛教僧團透過羯磨法，發揮了高度的民主精神，它以大眾的意見和力量，圓滿解決僧團裡的各種事情，成就大眾過六和敬的生活。

佛教的羯磨法與現代的會議法相仿，分為 3 類：

單白羯磨：意思是「唱言」，這是對於不必徵求同意的事，向大眾宣告常行、慣行、應行的事，唱說一遍即成。此法有如現代會議中的例行工作報告。

白二羯磨：這是宣告一遍，再說一遍，徵求大家的同意。如同一般會議，凡是提案皆須交由大會討論、接納、決議，才能生效。

白四羯磨：這是作一遍宣告後，再作三讀，每讀一遍，即作一次徵求同意，若一白三羯磨後，大眾默然，便表示無異議，而宣布羯磨如法，一致通過議案。

比之現代議會程序，佛教會議法的精神顯得更為莊重、神聖，更為民主。現代會議中的提案，通常只要過半數投贊成票，即算通過，很少有要求一致通過的。但是在羯磨法中，通常要求一致贊同通過，僧團中若有人執持歧見，便是羯磨不成；不過，羯磨法中有滅諍羯磨，是以投票方式取多數表決的。

所謂滅諍，就是為了解決僧團中的爭議事件，佛陀在戒律中制定七滅諍法，以公正、平和的原則，處理大小諍事。七滅諍法不但保障個人的權益，且情、理、法兼顧，同時也使僧團得到清淨與和樂。佛陀制定戒律，依法攝僧，同時把執行教團制度的權力交由大眾，亦即所謂「僧事僧決」，充分流露出民主、法治的精神。

在英國的政治名著《印度的遺產》一書中，對佛教的此一民主會議法，有相當詳細的論述，因此塞德蘭侯爵（Marguess of Zeiland）說：「我們今天國會制度的基階，竟可從兩千多年前印度佛教徒的會議中見到，真是令人驚奇不已。」所以若說，現代民主國家的會議制度，是從佛教的思想中繼承來的，實在不為過。

此外，佛陀入滅後，僧團遵循佛陀所制定的會議法，配合時代演進的需求，漸漸發展出許多不同類別的會議。例如，僧團不僅對

內召開會議，達成共識，甚或與信眾一同集會，舉行四眾弟子皆得參與的會議。乃至佛陀入滅後，佛弟子為了讓正法久住，先後多次結集佛陀的教法。第一次是在佛陀入滅後的第一年夏天（約西元前485年），以大迦葉為上座，阿難誦經，優婆離誦律，在七葉窟中舉行第一次結集，因為有500大阿羅漢參加，稱為「五百結集」。之後陸續又有「毗舍離結集」（或稱「七百結集」）、「大眾部結集」（又稱「窟外結集」），以及在摩揭陀國華氏城舉行的「第三次結集」，直至佛陀入滅後四百多年所作的「第四次結集」等，每次結集，莫不是取決於大眾的意見，這些都是佛教民主思想的體現。

其實，在上古人類的歷史中，根據《大樓炭經》和《眾許摩訶帝經》等諸多經典記載，他們「身相端嚴，諸根無缺，妙色廣大，自有身光恆常照曜，長壽喜樂，騰空自在……亦無男女眾生之相」。（《眾許摩訶帝經》卷1）他們「以好喜作食，各自有光明神足，其壽久長……時天下人，甚端正姝好，不別男女，亦不可別君長庶民人，但共眾俱往還」。（《大樓炭經》）因為他們以法喜為食，以沒有男女尊卑的平等為樂，因此可以說是再民主、自由、平等不過了。但後來由於世界起了變化，他們之間有了美醜、驕慢、比較、計較、相互鬥爭，再後有了男女之別、夫婦關係，繼而形成家族、鄉黨、集團，終致造成世界擾攘不停。可見世間上，舉凡一切紛爭對立，莫不由於「我執」而起，因此也唯有人人真正做到佛教的「無我」，人人能夠相互尊重，世間才有民主、自由，也才有和平可言。

唐君毅先生曾說道，世間上，沒有比民主自由更好的東西！（見《唐君毅論文集》）確實不錯，民主自由乃人間社會大眾所共有的財富！因為舉世滔滔，唯有民主和自由，才有人權，才有民意，才能共享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可貴。

二、受持五戒是自由的真義

為什麼受持五戒是自由呢？佛教講「持戒」，戒不是束縛，戒是一切善法的根本，也是世間一切道德行為的總歸。戒的根本精神，就是防非止惡、對人不侵犯。所謂不侵犯，就是不能為了自己的自由而妨礙他人的自由，所以不侵犯，才是真正的自由。

五戒雖然分別為五，但是根本精神只有一個原則，就是「不侵犯」。不侵犯而尊重別人，便能自由。

《大寶積經》卷 82 載：「所謂五戒：不殺一切諸眾生等，不惱一切。……彼應不盜，自財知足，於他財物不生希望。……離彼邪淫，不以染心視他女色。……應離妄語，如說如作不誑於他。……應離酒，不醉不亂。」因此，五戒中：不殺生，就是對別人的生命不侵犯；不偷盜，就是對別人的財產不侵犯；不邪淫，就是對別人的名節不侵犯；不妄語，就是對別人的信譽不侵犯；不飲酒，就是對自己的理智不傷害，從而不去侵犯別人。

五戒也不只是光從消極的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淫、不妄語、不吸毒，就叫做持戒；五戒另有積極面的解釋，就是不殺生而護生，不偷盜而喜捨，不邪淫而尊重，不妄語而誠實，不吸毒而正行。唯有如此積極的詮譯，才更充分發揮佛教擴大自由，成全大眾的積極精神。

一般人總以為受戒是增加束縛，因此有人說：何必受戒，自找束縛！其實，持戒是自由，犯戒才是束縛。因為並非學佛受戒的人才要持戒，持戒就如國民守法一樣，不持戒就會觸犯刑法。你看，凡是身陷牢獄，失去自由的人，探究其原因，都是觸犯了五戒，譬如：殺人、傷害、毀容、迫害，是犯了殺生戒；貪汙、侵占、竊盜、勒索、搶劫、綁票，是犯了偷盜戒；強暴、拐騙、重婚、妨礙風化，

是犯了邪淫戒；毀謗、背信、偽證、恐嚇、造謠、仿冒，是犯了妄語戒；販毒、吸毒、運毒、醉酒等，是犯了吸毒戒。

由於犯了五戒，於是身繫囹圄，失去自由，所以持戒不但是守法，而且不會失去自由。若能受持五戒，真實認識五戒，不因犯戒而受國法制裁，才能享有真正的自由。因此，戒的真義是自由，而非束縛，意義不言可明。

受持五戒是人道的根本，過去一般人常依《梵網經》的戒條，如「手過酒器與人飲酒者，五百世無手」來解釋戒律。過分的恐嚇，反而沒有說服力，只有使得有心學佛的人望而卻步。其實佛教的戒律都是信者自願受持，實在不必給予太過強調的指責。受持五戒是做人的根本，唯有把五戒持好，才算完成人格。

此說佛教的五戒，與儒家的五常有相通之處。五常就是仁、義、禮、智、信，若以五戒配五常，即：不殺生曰仁，不偷盜曰義，不邪淫曰禮，不妄語曰信，不吸毒曰智。一個人受持五戒，會有無盡的利益。例如，如果我們不殺生而保護眾生，自然能獲得健康長壽；不偷盜而布施喜捨，自然就能發財而享受富貴；不邪淫而尊重他人的名節，自然家庭和諧美滿；不妄語而讚歎他人，自然能獲得善名美譽；不吸毒飲酒而遠離毒品的誘惑，自然身體健康，智慧清明。

佛教的信仰，捨棄了受持五戒而向諸佛菩薩祈求所願，無因怎麼會有果呢？過去對受持五戒，因為過多的限制而沒有從積極面來詮釋；其實佛教的五戒，在「不可」以外，它一定還會告訴吾人什麼是可以的。所以現在講五戒，應該要從積極面來發展，例如一般信眾莫不希求長壽、發財、名譽、家庭美滿、子孫滿堂等等，但是不播種，怎麼能有收成呢？所以不必空自妄想，只要你受持五戒，

就能所求如願。因此，受持五戒，從消極上來看，好像是束縛；若從積極面來看，實在是有無限的利益。

廬山慧遠大師說：「百家之鄉，十人持五戒，則十人淳謹；千室之邑，百人修十善，則百人和睦。傳此風教，以周寰區，編戶千萬，則仁人百萬。夫能修一善，則去一惡；一惡既去，則息一刑；一刑息於家，則萬刑息於國。此所謂坐致太平者是也。」（見《毗尼日用切要香乳記》）

所以，受持五戒，小至個人可以免除苦惱、恐怖，可以獲得身心的自由、平安、和諧、快樂；大至國家社會，如果人人都能受持佛教的五戒，那麼我們的國家必定是一個淳樸謙讓、重德祥和的淨土。

受持五戒就是體現自由的精神。美國獨立時，巴特利克在講演時，曾說「不自由，毋寧死」。但是自由不是自己任意妄為的自由，

自在、解脫、無煩惱束縛都是自由。圖為佛光山印度沙彌學園的小學僧。

自由是有自他關係的和諧；受持五戒不僅於己有利，而且能夠利益他人，所以受持五戒，才是自由的積極意義。

此外，佛教終極的目標，既是追求身心的解脫自在，自在就是自由，解脫就是自由，無煩惱束縛就是自由。每一個人都希望脫離一切束縛，做自己的主人，因此集權專制的政治是佛教所呵斥的，佛教認為民主憲政國家的實現，道德掛帥政治的完成，才是國家政治的最終目的。

佛陀認為一個國家不可擴張武力去侵略他國，但是為了維護本國人民自由、平等、快樂、幸福，必要的力量是應該保有的。佛陀心目中的理想政治是轉輪聖王的仁王之治，是人人自由的政治。

所謂轉輪聖王的政治，就是一種民主平等的政治，根據《長阿含經》中的《轉輪聖王修行經》記載，輪王的政治是不以刀杖，而是以法教令的，也就是行五戒十善的德化政治。

五戒十善的德化政治之內涵到底是怎麼樣的情形呢？有一次輪王的太子問道：「父王！輪王的政法如何？應該怎樣去推行呢？」

輪王回答說：「應當依於法來立法，恭敬尊重觀察於法，以法為首，守護正法，以法來教誡宮廷中的人，如王子、大臣、群僚、百官，以法愛護人民百姓，乃至禽獸等。」

輪王又說：「身為國王應該禮賢下士，尤其對於有道之士，應多親近請教，因為他們知道什麼是善，什麼是惡；什麼是犯，什麼不犯；又何者可親，何者不可親；何者可行，何者不可行；施行什麼法可使人民生活安和樂利等道理。」

法，就是自由、尊重的意義，所以佛經中到處都鼓勵吾人要「依法不依人」，依人有好惡，依法才平等。

佛教所說的這種政治道德，因為是以法治化，所以沒有怨敵，

布施持戒，泛愛人物，善攝眷屬，人民殷盛，富樂豐實，聚落村邑，雞犬相聞，舉國人民更相敬愛，種種眾伎，共相娛樂，呈現一個太平盛世的氣象。

政治因時因勢變化不定，本身欠缺恆久理想的持續性。佛教本身則具有教化的功能，例如梁啟超先生說：「佛教之因果，使上智下愚皆不能不信。」如果人人都能樹立正確的因果觀念，我們的社會就不再是爾虞我詐、巧取豪奪的社會；如果人人都能懷抱佛教的慈悲精神，人人受持五戒，這個社會就能減少暴戾殺伐之氣。進而認識佛教的「業力論」，知道世間上的善惡好壞，都是由我們自己的業力造作所決定，沒有神明能為我們安排。這種業力自由的理論，也才符合自由的真義。

一般的宗教，都是由神權統理世間；一般的政治，都是由領袖來統治國家。唯有佛教，不尚神權，也不重視君權，唯重視人人自主的民權和自由。

所謂「民權」，也不是妄自行使的，因為每一個人身、口、意的業力，善善惡惡，都有業報。此即說明，世間上每一個人的行為，都會決定自己未來的前途。當一個人失去自由，這一定是自己的自業所招感而來；反之，獲得自由，也是自己的行為所成就。所以佛教的業力論，已經把世間的自由精神，發揮到極致。吾人要想獲得真正的自由，對持戒的內容，對持戒的意義，對業力決定命運的原理，不能不給予肯定。

三、眾生生權是平等的主張

人類從民智未開，對自然界神祕力量崇拜的神權時代，演進到對帝王絕對服從的君權時代；及至發展到現今民主社會的民權時

代，大家不只提倡自由，也重視民權，強調人的生命有無比尊嚴，舉凡生存權、參政權、平等權、自由權、財產權、文化權等，均應受到保障。

佛教更從「民權」進一步提倡「生權」，主張一切眾生皆有佛性，一切眾生皆有生存的權利，不容許輕易受到傷害。所以關懷眾生，救度眾生，為天下眾生服務，是佛教徒維護生權的表現。

所謂「眾生」，《金剛經》說：「若卵生、若胎生、若濕生、若化生、若有色、若無色、若有想、若無想、若非有想非無想……」此皆名為眾生。

所謂廣度眾生，並非眾生飢餓，就給予飯食；眾生寒冷，就施以衣服。這種枝末的救度，並未能根本解決眾生的問題。例如，眾生的生死、眾生的煩惱、眾生的安全，乃至眾生的生權如何獲得保障等，才是重要。所以必須要本著「眾生平等」的原則，確實維護眾生基本的生存權利，並且要救度眾生離苦得樂，獲得解脫自在。如《金剛經》說：「所有一切眾生之類，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」這也是佛教對生權的基本主張。

所謂「生權」，就是對一切眾生生存權利的維護。世間上的生物，都要靠飲食來維持生命，即使是樹木花草、山河大地，也需要陽光、空氣、水土作為營養，才能存在。

世間上，有的眾生是肉食者，有的眾生是草食者。獅虎熊豹屬於肉食動物，牛羊馬象屬於草食動物，人則介於肉食與草食之間。近年來，隨著佛教普及，素食漸漸成為現代人的生活習慣。在印度，鐵路餐廳皆以素食為主；在美國，有的鄉鎮之超級市場，不准葷食進入。這些國家不是以宗教的立場，而是站在人道、健康的觀點倡導素食，這也是對生權的維護。尤其現在牛羊豬犬的「口蹄疫」病

毒傳染，造成人類生命極大的威脅，所以重視生權、維護生權，此時更能見得出其重要性。

在中國，從古以來就有慈悲護生的思想，儒家所謂：「見其生，不忍見其死；聞其聲，不忍食其肉，是以君子遠庖廚也。」佛教為了愍護眾生，倡導不斷大悲種，包含了素食的精神意義。但佛教的流傳，以人為本，因應各地風俗，對飲食並沒有強烈的要求。不過，對於生權的維護，凡是智者，也不能不給予重視，否則人類如果不懂得保護生態，不懂得愛護地球，一旦遭到大自然的反撲，人類的災難，將不知伊於胡底？

說到「生命」，人存在於世，固然可以說有生命，我們所生存的這個自然界裡，鳥叫蟲鳴、飛瀑流泉、萬紫千紅、綠葉婆娑，觸目所及都是欣欣向榮的景象，哪一處沒有活潑的生命呢？所謂「溪聲盡是廣長舌，山色無非清淨身」，如果我們用心領悟，宇宙中的森羅萬象哪一樣不是從自己的生命中自然流出？甚至日常生活中，一張紙、一支筆、一輛汽車、一棟房子，如果你不好好愛惜，減短了它的使用年限，也是殺生。這就是對生權沒有給予尊重。

佛教尊重眾生，重視生權。

因此，若從廣義而言，大自然中，即使一沙一石，一草一木，都

是宇宙萬有的力量所成，任意傷害，減少壽命，也是殺生的行為。因為一切生命都和自然息息相關，生命也都是自然的一部分，我們均應善加珍惜。可惜長久以來，自以為「萬物之靈」的人類往往忘記其他生命的存在，為滿足一時的私欲而濫殺無辜。《法句經》云：「一切皆懼死，莫不畏杖痛，恕己可為譬，勿殺勿行杖；能常安群生，不加諸楚毒，現世不逢害，後世常安穩。」《金剛經》三輪體空的意涵說明：就算我度了無量無邊的眾生，因為眾生和我一體，我也不應該執著自己是能度的人類，眾生是我所度的眾生。所以，保護生權，也就是保護自己，我們對於生權，應該有這樣的尊重，才是平等的真義。

此外，濫伐森林，造成土石流；濫墾山坡地，造成地層坍塌，凡此都是不懂得尊重大自然，不懂得尊重生權。甚至電擊魚蝦、濫捕野生動物，以及各種海鮮生吃、各種生命殘殺等。其實，空中的飛鳥、水中的游魚，以及山林裡的動物，都和人類共生在地球上，人類不能自恃聰明地去殘殺牠們、消滅牠們。如果我們對山川溪流、森林大地，乃至一切含識生靈，不加保護，反而恣意妄為，任意傷害，有一天，當生態環境被破壞殆盡，當人類嘗到山崩地陷、洪水倒流，乃至沙塵暴、臭氧層破洞所帶來的苦果時，所謂「因果報應」，實在是非常的可怕。

所以，說到生權，佛教裡睒子菩薩為怕踩痛大地而不敢重步走路，為怕汙染大地而不敢任意丟棄一張紙屑；匾擔山和尚為恐傷及草木，而揀橡栗為食；阿彌陀佛所建設的極樂淨土，水鳥說法，無男女惡道等煩惱，都是對生態環保的重視。

最早提倡生權，最早重視環保的人，就是佛陀。然而因為佛陀對生權維護的呼籲，至今還不能令世人覺悟，所以社會上到處充塞

著殺戮、乖戾之氣。所謂「欲知世上刀兵劫，但聽屠門夜半聲」，因為世人不懂得尊重生命，不懂得維護生權，實在不能不說是吾人最大的悲哀呀！

佛教說「無緣大慈，同體大悲」，更是佛教尊重眾生，重視生權的最佳詮釋。同體即平等，平等才能和平。在佛教的經典中，有關「平等」的教義、思想，比比皆是。例如《華嚴經》說：「一切眾生平等。」《大智度論》說：「凡夫與佛平等，無二無別。」《大般若經》說：「上從諸佛，下至傍生，平等無所分別。」《金剛經》說：「是法平等，無有高下。」現代的人倡導和平，因為沒有平等，所以真正的和平不容易到來。

平等是倡導和平的不二法門，因為有平等，才有和平，所以平等與和平是一體兩面的真理。所謂「眾生平等」，上自諸佛菩薩，下至有情含識，都有生命的尊嚴，都有生存的權利。因為提倡生權，讓宇宙間的生命同體共生，才有真正的平等；因為有平等，才有民主；因為有民主，才有自由。如果沒有平等，也沒有民主自由可言，所以佛法講「心、佛、眾生，三無差別」；「民主、自由、平等，也是三無差別」呀！

上列民主、自由、平等，不但有關佛學、哲學的理論，而且是有關世界、政治、國家、人民、種族的內容。茲將民主、自由、平等在這許多關係上的說法，就以政治為例，將之與佛教的論點，做一個對比：

（一）政治是管理服務人民，維護社會的安全；
　　佛教是教化開導眾生，建設社會的力量。

（二）政治是降魔戰鬥，保衛國家；
　　佛教是護生救苦，擁護國家。

（三）政治是重視財經成長，以昇平安定為目標；
佛教是重視戒律因果，以身心安住為希望。
（四）政治從外做起，要求人民修身守法；
佛教從內做起，要求人民修心守道。
（五）政治是怒目金剛，要人人安分守法；
佛教是菩薩低眉，要人人自律觀照。
（六）政治的大同世界，是理想希望；
佛教的極樂淨土，是如願往生。
（七）政治是希望人人能夠民治、民有、民享的生活；
佛教是要求人人能夠救世、救人、救己的慈悲。
（八）政治要求奉行三綱五常、四維八德，以家齊國治；
佛教要求實踐皈依三寶、受持五戒，以生權平等。
（九）政治是以民主自由平等為目標；
佛教是以民主自由平等為實義。

梁啟超先生曾說，他之所以信仰佛教，因為佛教的道理有六點讓他心儀之處：

（一）佛教之信仰，乃智信而非迷信；
（二）佛教之信仰，乃兼善而非獨善；
（三）佛教之信仰，乃應世而非出世；
（四）佛教之信仰，乃無量而非有限；
（五）佛教之信仰，乃平等而非差別；
（六）佛教之信仰，乃自力而非他力。（見梁啟超《飲冰室全集》）

我們讚賞梁啟超先生的見解，甚至我們更要進一步地說：

（一）佛教之信仰，皈依三寶，即心即佛，乃民主而無階級。

（二）佛教之信仰，受持五戒，解脫自在，乃自由而無束縛。

（三）佛教之信仰，尊重生權，命理同人，乃平等而無差別。

多年前，我也曾講過三皈、五戒和生權的問題。我認為皈依三寶：皈依佛，可以點亮心光，如同建築了一座發電廠；皈依法，可以開拓自己內心的泉源，好像為自己建設了一座自來水廠；皈依僧，好像開發了一畝田地，可以種植五穀，建設居家，過美滿的生活。所以，皈依三寶不是別人得到利益，一切受益，還是自己。

關於受持五戒，其實就只有一條「不侵犯戒」，因為自由的真義，是維護自己的自由，更不妨礙他人的自由。所以我一再強調，五戒分開來講有五條，其實從根本上來看，只有一條，即：不侵犯而尊重有情眾生。違犯五戒，不僅是佛教所禁止，也是國家法律所不允許；如果人人都能嚴持五戒，則能締造一個祥和歡喜、富強安樂的國家社會。

佛光山新北市 4 家道場在三峽金光明寺聯合舉辦「甘露灌頂三皈五戒典禮」，發心受戒的佛光小菩薩一起拍大合照。（吳新傳 / 攝）

關於平等，佛教一直都在倡導平等，有平等，才有和平；有平等，才有民主。民主素養的養成，先要從平等上建立，所以我覺得現在世界各國，乃至種族之間，要想獲得和平，先要倡導平等。甚至現在海峽兩岸，如果彼此沒有了達平等的真義，便很難獲致和平。

因此，民主、自由、平等，主要就是要泯除吾人的差別、執著、侵犯、加害等。如果大家本著「同體共生」，互相尊重、互相包容，哪裡不會有和平呢？

總之，民主是時代的潮流所趨，自由是每個人本有的權利，平等則是人類應有的認知。所以，希望未來舉世人類都能有此共識，大家同心協力，共同來創造一個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人間佛光世界。

後記：本文因《普門學報》主編滿果法師邀稿之時，我人正在澳洲養病期間，由於手邊參考資料有限，對於佛教許多有關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思想、意蘊，未能深入引證論述，僅憑記憶，略抒所見，深感遺憾。不過仍希望此論點的提出，能引起大家更加地發揚佛教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真義，尤其希望佛教的學者，對於佛教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思想，再予以廣泛的繼續發揮，以期有助於世界和平的促進，是所至盼。

2001 年 4 月 2 日於澳洲